

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（如是）

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新县金兰山街道办事处（采购单位名称）的游围孜安置区外部沟道回填及配套排水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游围孜安置区外部沟道回填及配套排水工程（项目名称），属于建筑类；承建企业为新县威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1050.3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47.2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单位电子签章)：新县威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年12月01日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